证券代码: 872166 证券简称: 新烽光电

主办券商: 天风证券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《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的更正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烽光电"、"公司")于 2021 年8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g. com. cn) 披露了《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》(公告编号: 2021-030)(以下简称"《发行情况报告书》")。 由于对控制关系理解不足,导致 对公司发行前后控制权变动情况的表述不准确,但本次修订并未导致结论性意见 发生变更,修订内容如下:

修订前:

本次发行前,公司实控人为武治国,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,994,467 股,同时,武治国 为公司在册股东秦汉投资、秦汉烽实际控制人,通过上述股东控制公司股份 42,294,376 股, 合计拥有公司权益 46,288,843 股,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86.1394%;本次发行完成后,武治国 拥有公司权益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,持股比例为82.0330%,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修订后:

本次发行前,公司实控人为武治国,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,994,467 股,同时,武治国 为公司在册股东秦汉投资实际控制人,通过上述股东控制公司股份 32,895,625 股,合计拥 有公司权益 36,890,092 股,占发行前总股本的 68.6491%; 本次发行完成后,武治国拥有公 司权益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,持股比例为65.3765%,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除上述修订外,公司《发行情况报告书》其他内容不变。公司对上述修订给 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谅解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